

证券代码：002811

证券简称：郑中设计

公告编号：2022-034

债券代码：128066

债券简称：亚泰转债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鉴于目前亚泰转债仍处于转股期，截至未来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公司将按照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公司本次除权后总股本 272,041,686 股，最终除权后总股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数据为准。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一致，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72,041,6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4.5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1.0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5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7 月 6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7 月 7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2 年 7 月 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2 年 7 月 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847	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
2	07*****718	郑忠
3	07*****923	邱艾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 年 6 月 28 日至登记日：2022 年 7 月 6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亚泰转债，债券代码：128066）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

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亚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等将进行调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程序并披露。

六、咨询机构

咨询部门：证券事务部

咨询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益田路与福华路 交汇处卓越时代广场
4B01、4B02

咨询联系人：王小颖、梁欢欢

咨询电话：0755-83028871

传真电话：0755-23609266

七、备查文件

-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权益分派文件；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